

#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风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12 年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

本人蔡翀，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1976年至1982年任职汕头市邮车配件厂；1982年至1984年任职汕头市福平路第一小学；1984年至1995年在汕头天平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主任；1995至今在广东众大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客观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个人不存在任何可能妨碍本人客观独立性的关系，本人没有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个人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本人履职不存在影响客观独立性的情况。

### 二、出席会议及投票情况

公司 2012 年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和 9 次董事会，本人共出席 2

次股东大会和 9 次董事会，未发生缺席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经过对议案相关资料的认真审议，本人对每项议案均投出赞同票，没有出现反对、弃权的情形。

### 三、2012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2 年，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 1、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2012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1 年度及 201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及 2012 年度薪酬的议案》两项议案。

本人认为，薪酬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权责利一致的原则，能够体现公司经营目标和业绩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收入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经营者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人同意上述薪酬方案。

#### 2、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的独立意见：

2012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 201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 2012 年度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证的原则，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经营与发展，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况，本人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方案。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按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4、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12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 5、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借款人提供了真实、有效、充分的担保，评估机构对质押的股权出具了评估报告，降低了还款和利息支付的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本人同意公司进行本次委托贷款。

### 三、现场调查情况及参加专门委员会的工作

2012 年本人利用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机会，对公司上市后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进行了深入细致的了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制度的建立和完善、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起到有效的监督作用，积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在公司生产、管理等各方面发挥着应有的作用。

### 四、其他情况

1、2012 年度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2、2012 年度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2012 年度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五、总体评价

2012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勤勉尽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在工作中保持客观独立性，通过各种方式深入了解公司上市后生产经营各方面的情况，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依据本人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独立地位，谨慎负责地行使表决权，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同时，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和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公众股东利益的认识，不断提高履职能力，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在 2013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将继续忠实、谨慎、勤勉地履行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人员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依法依规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蔡翀

2013 年 4 月 7 日

#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风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12 年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

本人何晓辉，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副教授，全国印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国际标准化组织（ISO/TC）第 130 号技术委员会-印刷技术委员会第 12 工作组长，自 1994 年至今任职北京印刷学院。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客观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个人不存在任何可能妨碍本人客观独立性的关系，本人没有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个人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本人履职不存在影响客观独立性的情况。

### 二、出席会议及投票情况

公司 2012 年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和 9 次董事会，本人共出席 2

次股东大会和 9 次董事会，未发生缺席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经过对议案相关资料的认真审议，本人对每项议案均投出赞同票，没有出现反对、弃权的情形。

### 三、2012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2 年，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 1、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2012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1 年度及 201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及 2012 年度薪酬的议案》两项议案。

本人认为，薪酬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权责利一致的原则，能够体现公司经营目标和业绩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收入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经营者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人同意上述薪酬方案。

#### 2、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的独立意见：

2012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 201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 2012 年度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证的原则，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经营与发展，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况，本人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方案。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按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4、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12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 5、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借款人提供了真实、有效、充分的担保，评估机构对质押的股权出具了评估报告，降低了还款和利息支付的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本人同意公司进行本次委托贷款。

### 三、现场调查情况及参加专门委员会的工作

2012 年本人利用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机会，对公司上市后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进行了深入细致的了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制度的建立和完善、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起到有效的监督作用，积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在公司生产、管理等各方面发挥着应有的作用。

### 四、其他情况

1、2012 年度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2、2012 年度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2012 年度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五、总体评价

2012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勤勉尽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在工作中保持客观独立性，通过各种方式深入了解公司上市后生产经营各方面的情况，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依据本人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独立地位，谨慎负责地行使表决权，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同时，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和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公众股东利益的认识，不断提高履职能力，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在 2013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将继续忠实、谨慎、勤勉地履行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人员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依法依规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何晓辉

2013 年 4 月 7 日

#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风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12 年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 （一）独立董事工作经历

本人王跃堂，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5年至1997年任扬州大学会计学系副主任；1999年至2000年任香港岭南大学高级研究员；2000年至今担任南京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是否存在影响客观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个人不存在任何可能妨碍本人客观独立性的关系，本人没有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个人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本人履职不存在影响客观独立性的情况。

### 二、出席会议及投票情况

公司 2012 年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和 9 次董事会，本人共出席 2

次股东大会和 9 次董事会，未发生缺席情况，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等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经过对议案相关资料的认真审议，本人对每项议案均投出赞同票，没有出现反对、弃权的情形。

### 三、2012 年度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12 年，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人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 1、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2012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1 年度及 201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及 2012 年度薪酬的议案》两项议案。

本人认为，薪酬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权责利一致的原则，能够体现公司经营目标和业绩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收入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不断提高公司经营者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人同意上述薪酬方案。

#### 2、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等重大交易的独立意见：

2012 年 4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 2012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 2012 年度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交易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体现了公开、公平、公证的原则，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经营与发展，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侵占公司利益的情况，本人同意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方案。

###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按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4、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12 年度，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 5、关于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借款人提供了真实、有效、充分的担保，评估机构对质押的股权出具了评估报告，降低了还款和利息支付的风险，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本人同意公司进行本次委托贷款。

### 三、现场调查情况及参加专门委员会的工作

2012 年本人利用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的机会，对公司上市后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进行了深入细致的了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对公司制度的建立和完善、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的执行起到有效的监督作用，积极参加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在公司生产、管理等各方面发挥着应有的作用。

### 四、其他情况

1、2012 年度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2、2012 年度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2012 年度未发生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 五、总体评价

2012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勤勉尽职，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在工作中保持客观独立性，通过各种方式深入了解公司上市后生产经营各方面的情况，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依据本人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独立地位，谨慎负责地行使表决权，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同时，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和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公众股东利益的认识，不断提高履职能力，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在 2013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将继续忠实、谨慎、勤勉地履行职责，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人员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依法依规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为公司董事会提供决策参考建议，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王跃堂

2013 年 4 月 7 日